

2022年度云南省司法厅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计划

序号	部门	抽查项目		事项类别	检查对象	检查方式	检查主体	检查依据	适用区域	备注
		抽查类别	抽查事项							
1	省司法厅	司法鉴定	司法鉴定执业活动检查	全省登记执业的司法鉴定机构	20%（23家）	2022.3-2022.8	现场检查	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司法鉴定管理问题的决定》《司法鉴定机构登记管理办法》《云南省司法鉴定条例》	省级抽取检查对象，省级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	全省121家司法鉴定机构，申请暂缓执业的机构有5家
2		公证	对公证机构及其公证员的监督检查	在全省依法设立的公证机构及其	20%	2022.2-2022.8	以实地检查为主，结合书面检查、网络监测等方式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证法》《公证机构执业管理办法》《公证人员管理办法》	省级统一抽取检查对象，州、市、县区级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	
3		基层法律服务	基层法律服务工作	基层法律服务所 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	10%	2022.3-2022.10	网络检查、书面检查、现场检查、委托检查	《基层法律服务所管理办法》《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管理办法》	州市级组织实施检查	